

关于商用显示器的网上超市合同

合同编号：11N42502341920252601

买方（采购人）：上海市松江区永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地址：上海市松江区荣乐西路1039号

卖方（供货商）：上海视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上海市金山区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环东一路65弄13号1936室

F

买卖双方根据《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之规定，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现就合同履行事宜，签订本供货合同。

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序号	采购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描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	TCL 55G60L 55寸电视机会议平板电视会议电视商用电视商用显示器显示屏+壁挂支架+安装调试	PID55P20M	1(台)	2880.00	2880.00
总价（元）		2880.00				
其中国库资金支付（元）		0.00				
自筹资金支付（元）		2880.00				

乙方：上海视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上海市金山区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环东一路65弄13号1936室

邮政编码：

电话：13918178168

传真：

联系人：姚先生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莘庄支行

账号：03404600040035434

乙方（签章控件）：

乙方：上海视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来生（男）

地址：上海上海市金山区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环东一路65弄13号1936室

邮政编码：

电话：13918178168

传真：

联系人：姚先生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莘庄支行
账号：03404600040035434

乙方（签章控件）：
法定代表人：曹来生（男）

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

合同金额为(大写): 贰仟捌佰捌拾元整，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
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一次性支付

第三条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工作日08:00~16:00
履行地点：上海上海市松江区永丰街道荣乐西路1039号
履行方式：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并联系顾玮浩18918286095
其他说明：

第四条 其他事项

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并为其之组成部分。

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买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地址：上海市松江区荣乐西路1039号
电话:18918286095
2025年10月29日

卖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地址：上海上海市金山区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
环东一路65弄13号1936室
电话：13918178168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莘庄支行
银行账号:03404600040035434
2025年10月29日
签约时间:



